

#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台环建（路）〔2020〕117号

---

## 关于壳牌石油（台州）有限公司壳牌石油（台州）有限公司路桥路南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壳牌石油（台州）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壳牌石油（台州）有限公司路桥路南加油站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许可的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形成批复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浙江九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壳牌石油（台州）有限公司壳牌石油（台州）有限公司路桥路南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路桥区发改局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2020-331004-52-03-17465

2) 等相关材料, 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 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与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区域土地利用规划等前提下, 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你公司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要求进行建设生产, 环评报告中提及的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可以作为本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设计的依据。

二、项目在路桥区路南街道机新北路实施, 主要配置汽柴油储罐、加油机、洗车机等设备, 主要从事成品汽油、柴油的销售, 项目实施后形成年销售汽油约 4000 吨, 柴油约 1000 吨的销售规模。

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你公司须按环评报告要求落实各项措施, 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须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间接排放限值) 后排入路桥市政污水管网。

(二)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油气废气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标准。油气废气经三级油气回收系统回收, 处理达标后集中排放。

(三)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其中南厂界执行4类标准）。项目应合理设计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对清罐废水、废过滤材料、洗车废水沉淀池泥沙、生活垃圾等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危险固废的贮存和处置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的要求，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必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的要求，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五）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落实施工期各类废水的收集、贮存、处理、清运及回用等各项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期各类废水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工作时间，确保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有效控制施工扬尘，妥善处置施工弃土、弃渣和固体废物废弃物，防止施工扬尘、固废等污染环境。

四、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建立环保管理机构，健全岗位责任制和工作台帐制度。落实专人负责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运行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且不对周边

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五、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六、强化风险意识，项目须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健全有效的事故应急体系。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及设施，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降低环境危害，确保环境安全。

七、若建设单位在报批本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我局将依法撤销该项目的批准文件；或者本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八、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公司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依法办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请台州市路桥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对项目

实施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同时你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2020年12月30日

---

抄送：路桥区发改局，路南街道办事处。

---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30日印发

---